

7 头条评论

# 公交停运拷问“伪公交市场化”

□ 盛翔

2008年1月12日,车城十堰全城公交的司机们集体停运,70万人口的十堰城区饱受出行难之痛。时隔三个月后的4月15日,十堰市公交集团公司再次发生停运事件,而这已经是自这座城市在2003年全国首吃“全城公交民营化”螃蟹以来,第四次发生公交停运事件了。(4月16日《长江商报》)

彼时,全国首开公交市场化先例,可谓轰轰烈烈;此时,第四次发生公交停运,可谓颜面尽失。我们无从得知,当地政府究竟对公交停运事件的接连发生,进行过怎样的经验总结,又做出过怎样的政策应对。但是看得出来,大部分的过错还是被“总结”在了“公交市场化”头上,以至于有了放弃市场化重走政府垄断老路的打算——鉴于十堰市公交集团公司已不能保证城市公交的正常运营,十堰市委、市政府研究已经决定:收回十堰市公交集团公司的城市公交特许经营权,政府全面接管公交公司。

我们看到,全国第一个率先实行公交市场化的城市,似乎正在为这份“荣

誉”打上一个失败的句号。难道“公交市场化”真的只是一个美丽的错误吗?或者说,“公交市场化”未必真的存在不符合中国国情的“原罪”?

城市的公共交通是一种准公共服务,这是毫无争议的。事实上,在我国的国民经济分类中,城市公共交通被列入了“公共设施服务业”,而非“交通运输业”。问题显然不在于“政府是否有责任向公众提供公共交通服务”,而在于“是否只要属于公共品,政府就必须垄断生产”?换句话说,政府履行提供公共交通服务的职能,是否只能通过政府垄断的方式来实行?而一旦实行“公交市场化”,是否就意味着政府再也不要承担提供公共交通服务的职能?

应该明确的是,政府提供公共品并不等于政府必须垄断生产公共品,更不等于政府必须直接垄断生产公共品。因此,打破垄断的呼吁,不是公众准备放弃享受公共品,而是要求转变提供公共品的方式。“公交市场化”与政府履行公共交通服务职能,二者并不矛盾;相反,“公交市场化”能够有力提高政府履行公共交通服务职能的效率。据美国联邦公路管理局估计:政府通过授予特许经营权方

式与私人公司签定公交服务合同,将可节约成本25%—30%。

说白了,公交停运事件拷问的不是“公交市场化”,而是那种以市场化名义推卸履行公共交通服务职能的“伪公交市场化”。“公交市场化”只是为了提高政府履行公共交通服务职能的效率和水平,而不是借机甩包袱,让民营企业来全额承担本应政府承担的公益责任。民营企业所需承担的只是基于法律规定和承包契约的企业责任,如果政府不能以类似补贴的方式承担公益责任,那部分无人承担的公益责任,就只能转化为“车费涨价”、“压缩司机工资”、“降低公交服务水平”等等,如果这样依然不能消化无人承担的公益责任,或者消化不良(如压缩司机工资过狠),那么发生公交停运就只是迟早的事。

因为公交停运事件屡次发生而恼羞成怒,不惜收回特许经营权,重由政府接管,恐怕不是解决问题的办法。真正重要的是,必须将当下的“伪公交市场化”推进到真正的“公交市场化”,即:划分清楚公交企业的企业责任和政府部门的公益责任,两者各自承担好自身责任,努力以最高效率让公众享受到最高水平的公共交通服务。

焦点网谈

## 清华教授秦晖建议深圳率先兴建贫民区

新闻:4月13日上午,知名学者清华大学教授秦晖在深圳做客南都公众论坛时说:“有贫民区的城市,并不会比其他城市矮一头,相反却是尊重农民工等城市贫民自由,给予城市贫民福利。我认为深圳完全可以率先兴建贫民区。在关外开辟一块土地专用。”(4月14日《南方都市报》)

虽然有点难听,但他说的是实话,是为农民工争取权利,为底层人说话。  
——人民网友

也许廉价房的提法更合适。农民工拥有廉价住房,看得起病,上得起学,住得起房这本来就是政府应做的。  
——新华网友

建啥区都不要紧,要紧的是,有健康有效的制度关心照顾需要关心照顾的群体。关键还是制度与落实。  
——网易网友

一方面在拆除贫民区,另一方面建议建造贫民区,很显然是一对矛盾。我们的一些城市改造中走极端,城市整齐划一了,但人们赖以生存的“生存生态”被破坏了。  
——新浪网友

## 山西黑砖窑事件被撤官员复出被叫停

新闻:前不久,因洪洞“黑砖窑”事件被撤职的原山西临汾市尧都区副区长段春霞,突然被该区任命为区长助理。4月14日,临汾市委已责成尧区委废止了关于段春霞同志工作安排的决定。(4月15日人民网)

撤销任命简单,但这件事情的背后谁是决定者呢?要彻底查一查。  
——人民网友

像这样的问题领导都可以复出,如果媒体没有监督,会有这个废止的结果吗?还权利于人民真的很可贵!  
——新浪网友

在干部任用上胡作非为者必须承担责任!必须受到惩罚!不然官场将成为蛇鼠一窝!  
——搜狐网友

段同志不要放弃,希望还在,只要大家都不去关注了又可以官复原职了。组织任命官员就是好,巴结好了上级,他会时刻惦记着你的,老百姓不服气算啥,别理他们。  
——南方网友

## “新官不坐旧车”隐喻权力浮夸

□ 陈一舟

记者到湖北鄂东三个山区县采访,三县接待记者的宣传部门的领导都是刚上任的,每人乘坐的都是刚买的新车。在江汉平原的一个市,市委市政府领导班子中有13人的职位有变动,有的是就地升职,有的是从别的县市调来,其中有9人换了新车。(4月16日《半月谈》)

现实中,“新官不坐旧车”——公车的更新率,往往与干部的变动率成正比,这已经不是什么新鲜事。毫无疑问,由此折射出一种权力虚荣心态:“佛靠金装,人靠衣装,领导靠车装”,专车不再是一种交通工具,而是一种待遇和地位的象征,谁的车好,表明谁的权力大……

故而,只要职位一升迁,车子就要换。有条件的换,没有条件的“创造条件”也要换——如此种种,在某些地方,已成了官场潜行的规则,官员们视之当然,换之安然,也坐之坦然。即使当地公共财政困难,教师发不出工资,农民揭不开锅盖,领导的车还是会照换不误。将个人面子和享受放在人民利益之前——如此

权力虚荣心态,对公共财政造成了极大的浪费,败坏了公权力形象。

然而,在笔者看来,“新官不坐旧车”所反衬出的,还不仅是单纯的权力虚荣。爱面子、相互之间进行攀比,只是一个表象的因素,在“换届必换车”的背后,隐藏着一种危险的权力浮夸——“后来者居上”,自身能力要比上任强,要干出远超过上任的政绩,必须要摆脱上任的“阴影”——因此,车子要换,秘书要换,办公用品要换,前任提出的“思路”要变……凡是上任“用”过的一切,都要“破”而“立”新。

新官上任,踌躇满志力求超越前任的政绩,原本不是什么坏事。但问题在于,如此这般的“宏伟志向”,却过多地是实践在对个体待遇的追逐中,令人叹息。更重要的是,“新官不坐旧车”隐喻的权力浮夸——除了劳民伤财之外,还对于公共管理政策的连续性构成了冲击,很多事关国计民生公共举措,因为推行官员的离任而“换届换政策”遭遇了“滑铁卢”,要么半途而废,要么草草收场,不但浪费财力还伤害民生。对此,各级公权力要保持足够的警惕和反思。

## 屡屡漏题的“奥数”何不取消?

□ 郑文

2008年全国初中数学联合竞赛决赛(俗称“数学奥数”)在13日上午举行,考后仅一天,成都的几所知名初中、高中学校就不断接到学生和家长的反映,称此次考试早已漏题,对其他考生不公平。(4月16日《成都晚报》)

奥数竞赛“漏题”事件在四川,乃至全国多次发生过,取消它的呼声一年年叫响,有关部门何不顺应民意,把它取消了呢?奥数能否提高学生的智力开发,

还无定论,但它增加了学生和家长负担的“作用”,则早被人所诟病。取消奥数竞赛,会让学校和家长从学科竞赛功利的泥潭中“拔”出来,从而去反思要为孩子们做什么?我们的教育工作者应从各个方面培养学生们广泛的爱好,减轻不必要的负担,让每个学生都拥有一个快乐的学生年代。

当然,取消奥数等学科竞赛,并不是不要奥数学科,相对于一些对数学感兴趣,智商较高的学生,可以给予必要的引导和学习机会。

## 圈养的孩子成不了栋梁

□ 毛建国

“课间时,老师只让学生在走廊玩。”近日,有家长称,上海部分学校学生课间不能自由玩耍。据了解,这一被家长戏称为“圈养”的课间放松方式,主要起因是为了保证学生课间玩耍的安全。(4月16日《东方早报》)

诚然,“圈养”有“圈养”的理由。把学生圈在教室里,确实减少了若干安全事故的发生。然而,这种圈养是违背孩子天性的。圈养,也许能圈出四肢健全,但圈不出四肢健康,更圈不

出面向现代化所需要的开放、自信、奋斗的精神气质。

把学生“圈养”在教室里,看似是为了学生人身安全,但从身心健康讲,却并无损害。从人格的培养上讲,从教育规律讲,课间十分钟绝不仅仅是让学生放松以利于下一节课的。它,让学生在交流中融洽关系,让学生在打闹中塑造性格,甚至让学生在受伤中锻炼勇气……见不到太阳的花朵不开不艳,成天“圈养”的学生,又怎么可能成为栋梁?违背教育规律的“圈养”,还是不要也罢。

快言快语

## 创“百年经典”先“统一窗帘”?

□ 赵志疆

家住江西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的居民杨先生最近比较烦,因为根据红谷滩区新出台的一个红头文件,自家临街窗帘颜色以及空调主机的位置可能要倒腾一番。如此大动干戈源于红谷滩新区正打造“百年经典”城市,而大部分居民还不知道有此规定。(4月16日《人民日报》)

欲创“百年经典”,先要“统一窗帘”。如此管理思路不免令人哑然失笑,而当如此荒唐的思路经由红头文件付诸实施的时候,带给人们的也就不仅仅只是一个笑

话,而是如何维护“红头文件”尊严这样一个严肃的问题。

市民用什么样的窗帘,显然不属于公共事务的范畴。政府下发“红头文件”强制统一,无疑是把原本属于个人偏好的私人行为给公共化了,这显然是政府职责的一种严重错位。“红头文件”虽不是立法资源,却也是必须考量成本与效率的行政资源,如此片面纠缠于那些既不该管又不好管的琐事,究竟能有什么样的意义?

如此遭到大面积反对的规范性文件,起草之时有没有广泛听取公众的意见?在大部分居民都不知有此规定的情况下,相关规定是否及时向社会做出了公布?如果没有做到

### 把脉海南楼市 实现市场共赢

# 品牌地产推广月

## 展示精品楼盘

品牌,竞争的点金石  
品牌,行业的风向标  
品牌,企业的长寿方

同打造海南品牌地产推广月活动!  
日报、南国都市报联手广大地产商家共  
《新楼市》发出地产新强音——海南

空前的新闻阵容,超值的宣传回报,辉煌的品牌展示,将引发数百万人的视觉关注!品牌地产联手品牌媒体,共同打造繁荣、和谐的海南房地产市场,是我们共同的责任!

活动时间:2008年4月20日至5月20日  
海南日报《新楼市》刊出时间:每周四  
南国都市报《新楼市》刊出时间:4月22日起每周二,敬请关注!

咨询电话: 13976077158 13138967909

本次活动的解释权归海南日报报业集团广告中心